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一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余养朝先生之姐余丽花女士所承包的食堂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预计 2025 年度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2024 年实际与关联方余丽花女士发生的交易金额为 2,373,536.64 元。

（二）日常性关联交易二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江剑锋先生控制的公司江苏贵和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和祥”）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交易内容为贵和祥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目所发电量由公司按照约定条件优先使用。目前项目处于前期的立项阶段，双方尚未发生任何实质性交易，预计 2025 年度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2024 年实际与关联方贵和祥发生的交易金额为 0.00 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一

余丽花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余养朝先生之姐，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余丽花女士从事个体食堂承包。目前职工食堂经营状况良好。余丽花女士具有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公司带来损失，亦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方二

江苏贵和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和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323MAE43BLY4X，成立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主要经营范围为许可项

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等。贵和祥法定代表人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江剑锋先生，江剑锋先生持有贵和祥 70%的股权，为贵和祥实际控制人，贵和祥为公司的关联法人。贵和祥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不会给公司带来损失，亦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业务往来，上述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定价方式为在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与前述关联方签署了意向框架协议，并将在相关议案获得董事会审议批准后与关联方签订正式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可以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交易在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经过双方协商确定，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审议认为：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

易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余养朝先生、江剑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亦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本议案无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四）相关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